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4年1月5日,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方案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1)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 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有关 规定,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(即2024年1月5日)登 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 公告如下:

一、截至2024年1月5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占公司总股
		(股)	本比例 (%)
1	李新	32, 467, 960	23. 10
2	刘婷莉	16, 867, 200	12.00
3	邹骏宇	14, 920, 900	10. 62
4	吉峰	4, 491, 575	3. 20
5	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思勰投 资思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810, 000	2.00

6	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宽投天 王星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751, 300	1.96
7	过志强	2, 552, 600	1.82
8	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银 万全盈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207, 680	1. 57
9	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-宽投如 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074, 016	1.48
10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 025, 300	1.44

二、截至2024年1月5日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占公司总股
		(股)	本比例 (%)
1	李新	32, 467, 960	23. 10
2	刘婷莉	16, 867, 200	12.00
3	邹骏宇	14, 920, 900	10.62
4	吉峰	4, 491, 575	3. 20
5	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思勰投 资思源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810, 000	2.00
6	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宽投天 王星 1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751, 300	1.96
7	过志强	2, 552, 600	1.82
8	浙江银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银 万全盈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207, 680	1.57
9	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宽投如 歌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, 074, 016	1.48
10	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 025, 300	1.44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